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众和”或“公司”）A 股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9 月 24 日、9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证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9 月 23 日、9 月 24 日、9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询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于信息披露的要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尚未发现涉及本公司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除此以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A股股票于9月23日、9月24日、9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上刊载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

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